

總題：走享受基督作生命樹的路

第二篇

兩棵樹與兩種生活的原則

TW 詩歌：384，s209

讀經：創二9，來四12，林前二14~15，羅八4，6，弗四18~19，林後十一3

- 創2: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眼目，也好作食物；園子當中有生命樹，還有善惡知識樹。
- 來4:12 因為神的話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兩刃的劍更鋒利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開魂與靈，骨節與骨髓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
- 林前2:14 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
- 林前2:15 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
- 羅8:4 使律法義的要求，成就在我們這不照著肉體，只照著靈而行的人身上。
- 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- 弗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裏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裏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- 弗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- 林後11:3 我只怕你們的心思或被敗壞，失去那向著基督的單純和純潔，就像蛇用詭詐誘騙了夏娃一樣。

壹 創世記二章九節的兩棵樹——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——代表兩種生活的原則：

- 創2: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眼目，也好作食物；園子當中有生命樹，還有善惡知識樹。
- 一 這兩棵樹表明基督徒能憑着兩種不同的原則——是非的原則或生命的原則——而生活——林前八1。

林前8:1 關於祭偶像之物，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。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建造人。
 - 二 基督徒不是講是非的原則，善惡的原則，乃是講生命——約壹五11~13，20。

約壹5: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，這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
約壹5:12 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；沒有神的兒子，就沒有生命。
約壹5:13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
約壹5:20 我們也曉得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認識那位真實的；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這是真神，也是永遠的生命。
 - 三 當我們接受主耶穌，得着新的生命之後，我們多了一個生活的原則——生命的原則；我們如果不知道，就會把生命的原則擺在一邊，而跟從是非的原則。
 - 四 基督徒不是問事情對或不對，乃是在作事時間裏面的生命怎麼說——羅八6，弗四18~19。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弗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裏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裏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弗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
貳 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是憑着裏面的生命，不是憑着外面是非的標準；我們生活的原則是裏面的而不是外面的：

- 一 如果我們生活的原則也不過是對與錯，我們就和世人一樣了—17節。
弗4:17 所以我這樣說，且在主裏見證，你們行事為人，不要再像外邦人在他們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為人，
- 二 對不對，不是憑着外面的標準，乃是憑着裏面的生命。
- 三 我們不只是惡事不能作，連僅僅是善的事也不能作：
- 1 基督徒只能作出乎生命的事；在這裏有惡事，有善事，也有生命的事—約一4，十10，約壹二25，五13。
約1:4 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約10:10 賊來了，無非是要偷竊、殺害、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
約壹2:25 祂所應許我們的，就是那永遠的生命。
約壹5:13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
 - 2 在創世記二章九節，『善惡』擺在一起，兩者是在一條路上，『生命』是在另外一條路上。
創2: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眼目，也好作食物；園子當中有生命樹，還有善惡知識樹。
 - 3 有一個標準比善的標準還要高，這個標準乃是生命的標準—約十一25，約壹五11~12。
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約壹5: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，這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
約壹5:12 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；沒有神的兒子，就沒有生命。
 - 4 基督徒的生活標準，不只是對付惡的事，也是對付善和對的事。
 - 5 許多事情，雖然按着人的標準是對的，但是按着神的標準卻是錯的，因為缺少神的生命。
- 四 基督徒的生活是憑着裏面的生命—羅八2，6，10~11：
- 羅8:2 因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已經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了罪與死的律。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羅8:10 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。
羅8:11 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- 1 沒有一個基督徒可以在生命之外有所決斷—約壹五13。
約壹5:13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
 - 2 裏面生命加增的事，就都是對的；裏面生命減少的事，就都是不對的。
 - 3 我們的道路是神的生命，不是是與非；這兩個原則的分別太大、對比太強了。
 - 4 我們只有一個問題：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是起來的，或者是萎下去的；這要斷定我們的道路。
 - 5 神乃是要求到神的生命滿足了纜殼；我們要作到神所給我們的生命滿足了纜殼—約一4，三15。
約1:4 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約3:15 叫一切信入祂的都得永遠的生命。
 - 6 基督徒不是因為犯了罪在神面前認罪而已；基督徒許多時候是因為作了好事而在神面前認罪。
 - 7 我們生活的原則，不是分別善和惡；我們在神面前所分別的是生命和死亡—羅八6，約壹三14。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約壹3:14 我們因為愛弟兄，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不愛弟兄的，仍住在死中。

叁 我們若要按照生命的原則生活，就需要分辨靈與魂，並且認識靈——來四12，林前二14~15：

來4:12 因為神的話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兩刃的劍更鋒利，能以刺入、甚至剖開魂與靈，骨節與骨髓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

林前2:14 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

林前2:15 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

一 主就是那靈，在我們靈裏生活、居住、運行、行動並行事，並且我們與祂成爲一靈——林後三17，羅八16，林前六17：

林後3:17 而且主就是那靈；主的靈在那裏，那裏就有自由。

羅8:16 那靈自己同我們的靈見證我們是神的兒女。

林前6:17 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爲一靈。

1 我們若想要實際的認識主，並在日常生活中經歷祂，就必須學習分辨我們的靈——二14~15。

林前2:14 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

林前2:15 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

2 我們若不認識我們人的靈，就不能領會神在我們裏面的行動，也不能跟從主，因爲今天主乃是那靈，活在我們靈裏——約壹二27，提後四22。

約壹2:27 你們從祂所領受的膏油塗抹，住在你們裏面，並不需要人教導你們，乃有祂的膏油塗抹，在凡事上教導你們；這膏油塗抹是真實的，不是虛謊的，你們要按這膏油塗抹所教導你們的，住在祂裏面。

提後4:22 願主與你的靈同在。願恩典與你們同在。

二 我們需要認識我們的靈與其他內裏諸部分的不同——詩五一6，結三六26，彼前三4。

詩51:6 看哪，你所喜愛的，是內裏真實；你在我隱密處，必使我認識智慧。

結36:26 我也要賜給你們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裏面；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。

彼前3:4 乃要重於那以溫柔安靜的靈為不朽壞之妝飾的心中隱藏的人，這在神面前是極有價值的。

三 在我們的魂裏作任何事，不論事是對或不對，都是活在舊人裏；因此，我們需要否認我們的魂生命，就是我們的己——太十六24~26。

太16:24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否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並跟從我。

太16:25 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喪失魂生命；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得著魂生命。

太16:26 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賠上自己的魂生命，有甚麼益處？人還能拿甚麼換自己的魂生命？

四 當我們跟從靈，我們就是跟從主自己，因爲主是在我們靈裏——提後四22，林前六17。

提後4:22 願主與你的靈同在。願恩典與你們同在。

林前6:17 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爲一靈。

肆 我們要按照生命的原則生活，就需要跟隨生命內裏的感覺——羅八6，弗四18~19，賽四十31：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弗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裏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裏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弗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賽40:31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；他們奔跑卻不困倦，行走卻不疲乏。

一 生命的感覺是主觀的、個人的、實際的：

1 在消極一面，生命的感覺是死的感覺—羅八6上。

羅8:6上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…

2 在積極一面，生命的感覺是生命平安的感覺，感覺剛強、飽足、安息、明亮、舒服—6節下。

羅8:6下 …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二 生命感覺的源頭是神聖的生命、（弗四18~19、）生命之律、（羅八2、）聖靈、（11，約壹二27、）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、（約十五4~5、）和在我們裏面運行的神。（腓二13。）

弗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裏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裏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
弗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
羅8:2 因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已經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了罪與死的律。

羅8:11 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
約壹2:27 你們從祂所領受的膏油塗抹，住在你們裏面，並不需要人教導你們，乃有祂的膏油塗抹，在凡事上教導你們；這膏油塗抹是真實的，不是虛謊的，你們要按這膏油塗抹所教導你們的，住在祂裏面。

約15:4 你們要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你們裏面。枝子若不住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，你們若不住在我裏面，也是這樣。

約15:5 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裏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

腓2:13 因為乃是神為著祂的美意，在你們裏面運行，使你們立志並行事。

三 生命感覺的功用，是使我們知道自己是活在天然的生命裏，或活在神聖的生命裏；是活在肉體裏，或活在靈裏—林前二14~15，羅八8~9，加五16~17。

林前2:14 然而屬魂的人不領受神的靈的事，因他以這些事為愚拙，並且他不能明白，因為這些事是憑靈看透的。

林前2:15 惟有屬靈的人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看透他。

羅8:8 而且在肉體裏的人，不能得神的喜悅。

羅8:9 但神的靈若住在你們裏面，你們就不在肉體裏，乃在靈裏了；然而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

加5:16 我說，你們當憑著靈而行，就絕不會滿足肉體的情慾了。

加5:17 因為肉體縱任貪慾，抵抗那靈，那靈也抵抗肉體，二者彼此敵對，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的。

四 信徒的生命長進不長進，就在於他如何對待生命內裏的感覺—弗四15，西二19，林前三6~7。

弗4:15 惟在愛裏持守著真實，我們就得以在一切事上長到祂，就是元首基督裏面；

西2:19 不持定元首；本於祂，全身藉著節和筋，得了豐富的供應，並結合一起，就以神的增長而長大。

林前3:6 我栽種了，亞波羅澆灌了，惟有神叫他生長。

林前3:7 可見栽種的算不得甚麼，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，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。

五 我們需要將自己禱告到生命的感覺裏，並天天活在這種管制、引導、指引的元素之下——羅八6，弗四18~19，約壹二27。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弗4:18 他們在悟性上既然昏暗，就因著那在他們裏面的無知，因著他們心裏的剛硬，與神的生命隔絕了；

弗4:19 他們感覺既然喪盡，就任憑自己放蕩，以致貪行種種的污穢。

約壹2:27 你們從祂所領受的膏油塗抹，住在你們裏面，並不需要人教導你們，乃有祂的膏油塗抹，在凡事上教導你們；這膏油塗抹是真實的，不是虛謊的，你們要按這膏油塗抹所教導你們的，住在祂裏面。

六 我們越照着靈而行並跟隨生命的感覺，就越照着生命的原則而活——羅八4，6。

羅8:4 使律法義的要求，成就在我們這不照著肉體，只照著靈而行的人身上。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伍 我們若照着生命的原則而活，我們辨識事物，就不會照着對錯，乃照着生命或死亡——林後十一3：

林後11:3 我只怕你們的心思或被敗壞，失去那向著基督的單純和純潔，就像蛇用詭詐誘騙了夏娃一樣。

一 約翰福音強調一個事實：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相對，我們不該在意善惡，乃該在意生命——四10~14，20~21，23~24，八3~9，九1~3，十一20~27。

約4:10 耶穌回答說，你若知道神的恩賜，和對你說請給我水喝的是誰，你必早求祂，祂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。

約4:11 婦人說，先生，你沒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從那裏得活水？

約4:12 我們的祖宗雅各，將這井給了我們，他自己和他的子孫並牲畜，也都喝這井裏的水，難道你比他還大麼？

約4:13 耶穌回答說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；

約4:14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；我所賜的水，要在他裏面成為泉源，直湧入永遠的生命。

約4:20 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敬拜，你們倒說，敬拜的地方必須在耶路撒冷。

約4:21 耶穌說，婦人，你當信我，時候將到，那時你們敬拜父，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。

約4:23 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敬拜父的，要在靈和真實裏敬拜祂，因為父尋找這樣敬拜祂的人。

約4:24 神是靈；敬拜祂的，必須在靈和真實裏敬拜。

約8:3 經學家和法利賽人，帶著一個行淫時被拿的婦人來，叫她站在當中，

約8:4 就對耶穌說，夫子，這婦人是正在行淫時被拿的。

約8:5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們，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，這樣，你怎麼說？

約8:6 他們說這話，是要試誘耶穌，好得著把柄告祂。耶穌卻彎下腰來，用指頭在地上寫字。

約8:7 他們還是不住的問祂，耶穌就直起腰來，對他們說，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誰就先拿石頭打她。

約8:8 於是又彎下腰來，在地上寫字。

約8:9 他們聽見了，就從老的開始，一個一個的出去了；只剩下耶穌一人，還有那婦人仍然站在當中。

約9:1 耶穌經過的時候，看見一個生來瞎眼的人。

約9:2 門徒問耶穌說，拉比，是誰犯了罪，叫這人生來就瞎眼？是這人，還是他父母？

約9:3 耶穌回答說，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乃是要在他身上顯明神的作為。

約11:20 馬大聽見耶穌來了，就去迎接祂，馬利亞卻仍然坐在家裏。
約11:21 馬大對耶穌說，主阿，你若早在這裏，我兄弟就不會死。
約11:22 就是現在，我也知道你無論向神求甚麼，神也必賜給你。
約11:23 耶穌對她說，你兄弟必然復活。
約11:24 馬大說，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，他必復活。
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約11:26 凡活著信入我的人，必永遠不死。你信這話麼？
約11:27 馬大對祂說，主阿，是的；我信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就是那要來到世界的。

二 辨識一件事最好的辦法—辨識的祕訣—乃是照着生命或死亡來辨識；我們必須學習照着生命和死亡來辨識、分辨事情，拒絕任何剝奪我們對主作我們生命供應之享受的說話，而接受主真正的職事，真正的職事總是加強我們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供應—羅八6，林後十一3。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林後11:3 我只怕你們的心思或被敗壞，失去那向著基督的單純和純潔，就像蛇用詭詐誘騙了夏娃一樣。